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整。
地 點：臺南市新市區南部科學園區南科 3 路 26 號 2 樓之 1（南科公會大樓）
出 席：出席股東連同委託代理人代表股共計 55,673,032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份 21,399,087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80,742,549 股（已扣除買回之庫藏股數 445,000 股）之 68.95%，已達法定開會股數。
主 席：董事長 陳麗芬 記 錄：李柏蒼
列 席：許明哲董事、王陳碧霞董事、鄭昇芳董事（視訊）、何明字獨立董事、魏乃昌獨立董事（視訊）、吳中仁獨立董事（視訊）、林永智會計師。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 第一案：109 年度營業報告（附件一），敬請 公鑒。（洽悉）
第二案：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核報告書（附件二），敬請 公鑒。（洽悉）
第三案：109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情形報告（附件三），敬請 公鑒。
(洽悉)
第四案：買回本公司股份決議及執行情形報告（附件四），敬請 公鑒。（洽悉）
第五案：109 年度對外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洽悉）
第六案：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參、承認事項

- 第一案：承認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 109 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等業經編竣，其
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會計師及林姿妤會計
師查核簽證完竣，並經董事會通過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提請本常
會承認。
二、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報告
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四。
三、敬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經表決照案承認，表決結果如下（皆含電子投票）：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55,249,586 權	54,893,105 權	2,101 權	0 權	354,380 權
100%	99.35%	0.01%	0%	0.64%

第二案：承認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依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擬具，並經本公司 110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

二、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

三、敬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經表決照案承認，表決結果如下(皆含電子投票)：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55,249,586 權	54,893,055 權	2,151 權	0 權	354,380 權
100%	99.35%	0.01%	0%	0.64%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1 月 21 日金管證交字第 1090150567 號函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 1 月 28 日臺證治理字第 11000014461 號公告之相關規定辦理。

二、為配合條文規範調整公告方式及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三、「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四、提請 公決。

決 議：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皆含電子投票)：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55,249,586 權	53,378,758 權	2,352 權	0 權	1,868,476 權
100%	96.61%	0.01%	0%	3.38%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9 年 07 月 21 日證櫃監字第 1090201113 號函及「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辦理。

二、為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規定配合修訂相關條文。

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四、提請 公決。

決 議：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皆含電子投票)：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55,249,586權	53,381,613權	2,245權	0權	1,865,728權
100%	96.61%	0.01%	0%	3.38%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 會：上午 10 點 20 分。

附件一、109年度營業報告書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自中美貿易戰以來，對世界經濟體系造成巨大的衝擊，加上 109 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更干擾全球經濟活動及生產步調，連帶影響終端市場資本支出需求延宕，面對全球經濟景氣循環之風險，直得科技憑藉高品質的產品及提高毛利高之微型線性產品之銷售比重，更持續朝向高彈性系統整合開發商的目標邁進，秉持多年於線性運動元件市場之經驗，研發出更多元、更高精度及可靠度之產品，藉以分散經濟景氣循環之風險。

109 年度合併營收 1,381,885 仟元，較民國 108 年度合併營收 1,300,351 仟元增加 81,534 仟元，增加幅度 6.27%；109 年度稅前純益 261,495 仟元，較民國 108 年度稅前純益 222,227 仟元增加 39,268 仟元，增加幅度 17.67%。

謹將 109 年度營業成果報告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 最近兩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1,381,885	1,300,351	81,534
營業成本	(815,950)	(718,689)	(97,261)
營業毛利	565,935	581,662	(15,727)
營業毛利率	40.95%	44.73%	(3.78%)
營業費用	(289,566)	(340,123)	(50,557)
營業利益	276,369	241,539	34,830
營業外收(支)淨額	(14,874)	(19,312)	39,268
稅前純益	261,495	222,227	(387,6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58,400)	(47,583)	(10,817)
稅後純益	203,095	174,644	28,451
其他綜合損益	(7,529)	(11,907)	(4,378)
本期綜合損益	195,566	162,737	32,829
每股盈餘(元)	2.51	2.15	0.36

由上表可見

1.營業額部分

- (1)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381,885 仟元，較 108 年度新台幣 1,300,351 仟元，增加新台幣 81,534 仟元，增加比率 6.27%。
- (2)以地區別來比較，大陸地區增加 46.76%、歐洲地區減少 16.13%、美國地區減少 13.12%、台灣內銷增加 11.07%、其他地區增加 4.17%。

2.營業毛利率部分

109 年度受疫情影響，醫療及半導體產業需求暢旺，使得微型線性產品之銷售比重持續提高，但工具機相關產業則極為低靡，加上新台幣大幅升值影響，109 年度合併營業毛利率為 40.95%，僅較 108 年度之 44.73% 下降 3.78%。

3.盈餘部分

- (1)109 年度稅前盈餘為新台幣 261,495 仟元，較 108 年度新台幣 222,227 仟元，增加新台幣 39,268 仟元，增加比率 17.67%。
- (2)109 年度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2.51 元，較 108 年度之 2.15 元增加 0.36 元。

(二) 最近兩年度之個體綜合損益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1,068,294	1,040,726	27,568
營業成本	(703,276)	(652,831)	(50,445)
營業毛利	365,018	387,895	(22,880)
未實現銷貨利益	(68,823)	(82,238)	(13,415)
已實現銷貨利益	82,238	94,712	(12,474)
營業毛利淨額	378,433	400,369	(21,936)
營業費用	(174,751)	(185,417)	(10,666)
營業利益	203,682	214,952	(11,270)
營業外收(支)淨額	44,064	(4,593)	48,657
稅前純益	247,746	210,359	37,387
所得稅(費用)利益	(44,651)	(35,715)	(8,936)
稅後純益	203,095	174,644	28,451
其他綜合損益	(7,529)	(11,907)	4,378
本期綜合損益	195,566	162,737	32,829

(三) 獲利能力分析(個體)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資產報酬率	6.41%	5.87%
股東權益報酬率	9.82%	8.82%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5.09%	26.4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0.52%	25.91%
純益率	19.01%	16.78%
每股盈餘(元)	2.51	2.15

(四) 獲利能力分析(合併)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資產報酬率	6.22%	5.66%
股東權益報酬率	9.82%	8.82%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4.04%	29.7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2.21%	27.37%
純益率	14.70%	13.43%
每股盈餘(元)	2.51	2.15

二、企業發展

為持續開發高階線性運動零組件領域，直得科技投入大量資源創新研發精密線性運動元件，深耕技術領域，累積自有專利門檻，以自有品牌 cpc 行銷全球，並已在精密機械驅動控制市場打造出優良的口碑。

cpc 致力於提供機電整合系統產品及服務，與高附加價值之控制元件「線性/伺服馬達驅動器」之開發，並朝向微型線性馬達模組、機器手臂的開發，同時開發自有的上位控制平台，以期達到工廠智慧化、自有化技術，並增加滾珠螺桿產品線的開發，以滿足自動化設備之需求。期望藉由新技術與新製程，更有效率地生產高品質產品。

滾珠螺桿、線性滑軌、線性馬達和機械手臂再加上驅動控制，讓公司產品線更為完整，也可與智慧型零組件、智慧型機械搭配，發揮相輔相成的功能，產品可應用的領域將更為寬廣，未來可開發的市場與客群也將更大。

董事長：陳麗芬



經理人：許明哲



會計主管：李柏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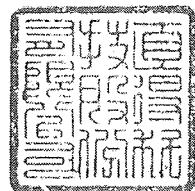


附件二、109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核報告書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會計師及林姿妤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魏乃昌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02 月 25 日

附件三、109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情形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之一：「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百分之三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且發給現金或股票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與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與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二、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於民國 110 年 2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配情形如下：

- (一)以現金方式配發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16,000,000 元，約為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5.97%，與帳上認列員工酬勞金額新台幣 16,000,000 元相同。
- (二)以現金方式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現金新台幣 4,500,000 元，約為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1.68%，與帳上認列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新台幣 4,500,000 元相同。
- (三)上述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已於民國 109 年度費用化。

附件四、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 財審報字第 20003688 號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允當性
事項說明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存貨之說明。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77,611 仟元及新台幣 27,594 仟元。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線性滑軌及滑座之製造及銷售，由於使用者對產品品質採高標準要求，因此可能產生存貨價值下跌或過時陳舊之風險。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料推算而得。前述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由於該公司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之程序及評價基礎涉及人工判斷並具估計不確定性，且考量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依對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 2.驗證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與資料之完整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 3.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其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公司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銷貨收入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三)收入認列之說明；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六)營業收入之說明。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售各類線性滑軌、滾珠螺桿及線性模組產品，銷貨對象遍布台灣、亞洲、歐洲及美洲等全球各地之客戶，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交易數量龐大，故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因此將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流程，包括檢視客戶基本資料及客戶授信額度表、收入認列依據、簽核程序及收款程序，並抽核不同客戶之樣本，以評估管理階層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有效性。
- 2.對本年度帳列之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確認客戶訂單、出貨單、出口報關單、客戶簽收記錄暨銷貨發票或後續收款情形，確認帳列之銷貨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 3.對銷貨收入認列之人工會計分錄進行測試，包含查詢相關人工分錄之交易性質並檢查相關佐證文件。基於相同目的，亦同時對資產負債表日後所發出之退回及折讓單據，檢查其相關佐證文件及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

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

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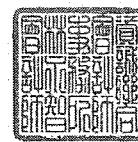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敍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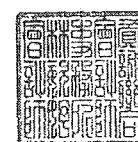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事 務 所

林永智



會計師

林姿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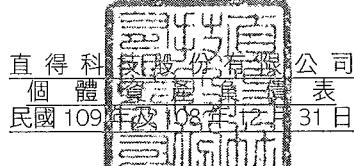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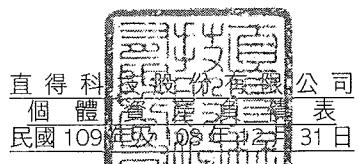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2 月 25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年 金	12月 額	31日 %	108年 金	12月 額	31日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99,455	12	\$ 419,025	1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5,480	1	18,98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及十二	170,192	5	154,733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	210,545	6	267,370	8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8,983	-	1,63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3,380	-	-	-		
130X	存貨	五及六(三)	450,017	13	509,433	16		
1410	預付款項		33,329	1	23,60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91,381	38	1,394,779	44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412,044	12	295,776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1,361,380	40	1,105,943	3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129,601	4	130,248	4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八)及七	101,250	3	120,143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5,160	1	26,06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五)	48,474	2	57,161	2		
1920	存出保證金		3,237	-	2,13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462	-	1,92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85,608	62	1,739,391	56		
1XXX	資產總計		\$ 3,376,989	100	\$ 3,134,170	100		

(續 次 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二十六)	\$ 358,000	11	\$ 220,000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97	-	2,349	-			
2150 應付票據		77,992	2	79,155	3			
2170 應付帳款		47,725	1	17,045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及七	94,979	3	119,49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	-	15,10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六)(十九) (二十六)	5,214	-	4,91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二十六) 、八及九	92,278	3	99,028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76,285</u>	<u>20</u>	<u>557,094</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二十六) 、八及九	434,924	13	402,202	13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18,973	-	4,21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六)(十九) (二十六)	126,586	4	126,431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7,163	-	6,66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四)	-	-	12,78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87,646</u>	<u>17</u>	<u>552,291</u>	<u>17</u>			
2XXX 負債總計		<u>1,263,931</u>	<u>37</u>	<u>1,109,385</u>	<u>3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十五)	811,876	24	811,876	26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440,667	13	440,667	14			
保留盈餘	六(十三)(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2,016	5	144,552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394	1	17,04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31,978	22	640,037	20			
3400 其他權益	六(四)	(36,323) (1) (29,394)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26,550) (1)		-	-			
3XXX 權益總計		<u>2,113,058</u>	<u>63</u>	<u>2,024,785</u>	<u>6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六(六)、七及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76,989	100	\$ 3,134,170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麗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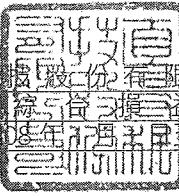


經理人：許明哲



會計主管：李柏蒼





 直得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
 (自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1,068,294	100	\$ 1,040,72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二) (二十一) (二十二)	(703,276)	(66)	(652,831)	(62)
5900 營業毛利		365,018	34	387,895	3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68,823)	(7)	(82,238)	(8)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82,238	8	94,712	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78,433	35	400,369	39
營業費用	六(七)(十二) (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2,598)	(3)	(44,232)	(4)
6200 管理費用		(80,601)	(7)	(81,062)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1,232)	(6)	(59,576)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	(320)	-	(54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4,751)	(16)	(185,417)	(18)
6900 營業利益		203,682	19	214,952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及七	473	-	2,575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8,667	1	4,90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七)(八) (十九)及十二	(32,061)	(3)	(18,081)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五)(六) (二十)	(7,077)	(1)	(9,131)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74,062	7	15,14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4,064	4	(4,593)	(1)
7900 稅前淨利		247,746	23	210,359	2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44,651)	(4)	(35,715)	(3)
8200 本期淨利		\$ 203,095	19	\$ 174,644	1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750)	-	\$ 55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150	-	(11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四)	(6,929)	(1)	(12,34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529)	(1)	(\$ 11,90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5,566	18	\$ 162,737	16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		\$ 2.51		\$ 2.15	
9850 稀釋		\$ 2.51		\$ 2.1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麗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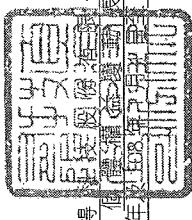


經理人：許明哲



會計主管：李柏蒼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留 盈 緣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率差額						
		普通股資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庫藏股	票權益	合計
108	年 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8,069	\$ 440,667	\$ 97,280	\$ 12,367	\$ 664,519	(\$ 17,047)	\$ -	\$ 1,935,855
108 年度淨利	-	-	-	-	174,644	-	-	174,644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四)	-	-	-	440	(12,347)	-	(11,907)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75,084	(12,347)	-	162,737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47,272			(47,272)		
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五)	-	-	4,680	(4,680)	-	-	-
現金股利	六(十五)	-	-	-	(73,807)	-	(73,807)	-
股票股利	六(十三)(十五)	73,807			(73,807)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11,876	\$ 440,667	\$ 144,552	\$ 17,047	\$ 640,037	(\$ 29,394)	\$ -	\$ 2,024,785
109 年 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11,876	\$ 440,667	\$ 144,552	\$ 17,047	\$ 640,037	(\$ 29,394)	\$ -	\$ 2,024,785
109 年度淨利					203,095	-	-	203,095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四)	-	-	-	(600)	(6,929)	-	(7,529)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02,495	(6,929)	-	195,566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7,464			(17,464)		
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五)	-	-	12,347	(12,347)	-	-	-
現金股利	六(十五)	-	-	-	(80,743)	-	(80,743)	-
買回庫藏股	六(十三)	-	-	-	-	(26,550)	(26,550)	-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11,876	\$ 440,667	\$ 162,016	\$ 29,394	\$ 731,978	(\$ 36,323)	(\$ 26,550)	\$ 2,113,05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麗芬
監督人：李柏蒼

明許
者

經理人：許明哲
~17~

司印

直得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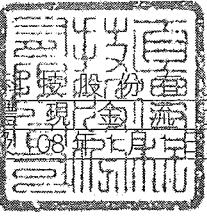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47,746	\$ 210,359
<u>調整項目</u>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	320	54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三)	15,354	(1,56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74,062)	(15,14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68,823	82,238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82,238)	(94,712)
折舊費用	六(五)(六)		
	(二十一)	72,342	76,397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六)(十九)	(251)	-
各項攤提	六(七)(二十一)	10,627	2,334
減損損失	六(七)(八)		
	(十九)	9,049	-
利息收入	六(十七)	(473)	(2,575)
利息費用	六(二十)	7,077	9,131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u>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u>			
應收票據		3,504	6,239
應收帳款		(15,779)	38,20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825	64,006
其他應收款		(7,353)	2,579
存貨		44,062	40,232
預付款項		(9,725)	(10,003)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u>			
合約負債—流動		(2,252)	2,255
應付票據		12,357	(97,182)
應付帳款		30,680	(50,565)
其他應付款		1,010	(62,39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51)	(23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7,392	200,160
收取之股利	六(四)	-	121,770
收取之利息		473	1,720
支付之利息		(7,246)	(9,120)
支付之所得稅		(47,328)	(123,18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3,291</u>	<u>191,341</u>

(續 次 頁)



 直得 總代理 貿易有限公司
個體經營
民國 109 年度 108 年七月一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附註</u>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關係人間借貸收取之利息	\$ -	\$ 85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價款	六(四) (48,503)	(18,62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五) (299,522)	(176,76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之利息	六(五)(二十) (二十五) (5,627)	(3,326)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783)	(21,031)
預付設備款增加	(46,597)	(114,417)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02)	(56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2,537)	1,5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4,671)	(332,36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六) 138,000	100,000
租賃負債支付	六(二十六) (4,869)	(4,825)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400,000	2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374,028)	(175,02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80,743)	(73,807)
買回庫藏股票	六(十三) (26,55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1,810	46,3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9,570)	(94,6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19,025	513,7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99,455	\$ 419,02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麗芬



經理人：許明哲



會計主管：李柏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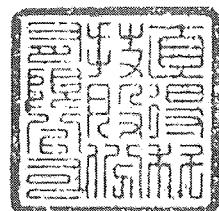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麗芬



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861 號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直得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直得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直得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直得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直得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允當性

事項說明

直得集團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項目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存貨之說明。直得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623,820 仟元及新台幣 66,877 仟元。

直得集團主要經營線性滑軌及滑座之製造及銷售，由於使用者對產品品質採高標準要求，因此可能產生存貨價值下跌或過時陳舊之風險。直得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料推算而得。前述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由於該集團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之程序及評價基礎涉及人工判斷並具估計不確定性，且考量直得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直得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依對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 2.驗證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與資料之完整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 3.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其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集團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銷貨收入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收入認列之說明；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五)營業收入之說明。

直得集團銷售各類線性滑軌、滾珠螺桿及線性模組產品，銷貨對象遍布台灣、亞洲、歐洲及美洲等全球各地之客戶，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交易數量龐大，故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因此將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流程，包括檢視客戶基本資料及客戶授信額度表、收入認列依據、簽核程序及收款程序，並抽核不同客戶之樣本，以評估管理階層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有效性。
- 2.對本年度帳列之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確認客戶訂單、出貨單、出口報關單、客戶簽收記錄暨銷貨發票或後續收款情形，確認帳列之銷貨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 3.對銷貨收入認列之人工會計分錄進行測試，包含查詢相關人工分錄之交易性質並檢查相關佐證文件。基於相同目的，亦同時對資產負債表日後所發出之退回及折讓單據，檢查其相關佐證文件及合理性。

其他事項一個體財務報告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

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直得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直得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直得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直得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直得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直得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直得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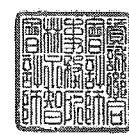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直得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敍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會計師

林姿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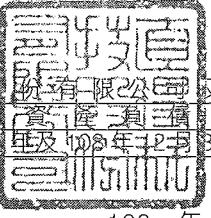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2 月 2 5 日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金	12 月 額	%	108 年 金	12 月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54,597	19	\$ 678,134	2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7,360	-		7,62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7,767	1		27,55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	344,675	10		298,789	9	
1200	其他應收款		9,515	-		3,25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0,398	-		2,992	-	
130X	存貨	五及六(四)	556,943	16		637,277	19	
1410	預付款項		36,049	1		28,53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57,304	47		1,684,170	51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1,532,120	44		1,290,959	3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129,601	4		130,248	4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八)	101,595	3		120,990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5,160	1		26,06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五)	48,474	1		57,161	2	
1920	存出保證金		9,775	-		7,7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312	-		2,87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52,037	53		1,635,997	49	
1XXX	資產總計		\$ 3,509,341	100		\$ 3,320,167	100	

(續 次 頁)

直得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二十六)	\$ 379,012	11	\$ 313,315	9			
2130 合約負債一流動	六(十六)	4,807	-	3,964	-			
2150 應付票據		77,992	2	79,155	2			
2170 應付帳款		49,211	2	18,71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10,835	3	135,50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3,848	-	18,700	1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	六(六)(十九) (二十六)	5,214	-	4,912	-			
2310 預收款項		-	-	1,69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二十六) 、八及九	94,658	3	101,136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25,577	21	677,099	2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二十六) 、八及九	517,984	15	480,977	15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18,973	-	4,21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六)(十九) (二十六)	126,586	4	126,431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7,163	-	6,66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70,706	19	618,283	19			
2XXX 負債總計		1,396,283	40	1,295,382	39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十五)	811,876	23	811,876	2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440,667	12	440,667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2,016	5	144,55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394	1	17,04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31,978	21	640,037	19			
3400 其他權益	(36,323) (1) (29,394)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26,550) (1)		-	-			
3XXX 權益總計		2,113,058	60	2,024,785	6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509,341	100	\$ 3,320,167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麗芬



經理人：許明哲



會計主管：李柏蒼

